退還報名文件聲明書

本人報名參加臺灣花蓮地方法院104年約僱會計室書記官（職務代理人）甄試，請於甄選作業結束後，將本人所附資料寄回（報名表除外），附回郵信封1個。

此致

臺灣花蓮地方法院

聲明人：　　簽章